

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年报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16年2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了2015年年报及相关文件，经事后核查，现对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披露的一处内容予以更正披露如下：

2015年年报全文第26页重大资产出售：“交易价格（万元）：32,000,000”更正为“交易价格（万元）：3200”；“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（万元）：22,240,415.20”更正为“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（万元）：2224.04”。

本次2015年年度报告中该处错误是由于相关工作人员疏忽，把年报系统里以“万元”为单位误作以“元”为单位填报数据。公司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和年度报告使用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今后将加强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。

特此公告！

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2月29日